附件四

遵义市教育局面向社会认定高中（中职）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流程

一、网上申报（2017年4月1日－4月29日）

1.申报人员进入“中国教师资格网”，按户籍所在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选择贵州省-遵义市相应的教育局现场确认点，如实完成网上申报工作。

网上申报网址：http://www.jszg.edu.cn

2.遵义师范学院、遵义医学院师范教育类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等教育）分别进入**遵义师范学院（师范教育类）**、**遵义医学院（师范教育类）**申报点，如实完成网上申报。

3.遵义师范学院、遵义医学院非师范教育类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等教育）统一进入“遵义高校应届非师范本科”申报点，如实完成网上申报。

4.仁怀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根据《关于印发＜省直接管理县（市）体制改革试点县（市）事权目录＞的通知》（黔直改［2014］1号）文件，户籍所在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为仁怀市的申报人员，高级中学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由仁怀市教育局认定。

**5.高中（中职）教师资格申报人员在进行网上申报前，请认真阅读附件五《高中（中职）教师资格网上申报示意图》，确保申报信息真实无误。**

二、现场确认（2017年5月1日－5月27日）

※**各县(区、市)教育局为市教育局高中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点。**

※**遵义师范学院、遵义医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师范、非师范）的现场确认工作，分别由遵义师范学院、遵义医学院教务处完成。**

**※户籍所在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为仁怀市的申报人员，申报、确认、认定由仁怀市教育局完成。**

㈠申请人到工作单位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的县（区、市）教科局人事教育科完成现场确认，并提交如下申报材料：

1.本人填写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一式两份；

2.身份证复印件（验证原件）；

3.学历证书复印件（验证原件）；

4.《贵州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

5.《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社会人员由其所在单位或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填写，应届毕业生由毕业学校填写）；

6.完成相应层次的教育学、心理学课程学习的证明材料；

7.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复印件（验证原件）；

8.近期二寸免冠半身正面照片两张；

9.申请认定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人员还需提供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工人技术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10.户籍原件、复印件和工作单位证明。

㈡申请人到各县区(市)教育局指定医院体检。

㈢收费  教师资格考试不收费，体检费由当地县级以上医院按有关收费标准规定收取。

二、审查阶段（2017年6月1日－6月15日）

各县(区、市)教科局和教育局现场确认点收集完申报人申请材料后，于2016年5月31日前上报遵义市教育局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查并公示。

公示地点：遵义教育网—网上办事--“2016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网址：http://www.zyiedu.cn/

三、认定阶段（2017年6月15日--6月30日）

1.告知申请人是否获得认定(拟认定人员名单在遵义教育网—网上办事--“2017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网址：http://www.zyiedu.cn/

2.获得认定者由各县区(市)教育局统一到遵义市教育局领取教师资格证后，发放给申请人。